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文件

核设协[2023]70 号

倡议书

各会员单位：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广西南宁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以下简称道德准则）和《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以下简称自律公约）（详见“关于发布《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纪要》的通知”核设协[2023]43 号）。道德准则和自律公约的发布旨在促进中国核工业行业健康发展，规范全体从业人员职业行为准则，提升协会的社会公信力。

与会理事单位积极响应协会的号召，自愿签署了道德准则和自律公约。为进一步扩大活动影响力，协会发出倡议书，号召全体会员单位积极签署道德准则和自律公约，共同助力中国核工业行业高质量发展。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1. 请各会员单位协会工作分管领导代本单位签署道德准则和自律公约。“《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签署书”详见附件 1。“《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签署书”详见附件 2。

2. 在理事会上已签署道德准则和自律公约的单位，不再重复签署。

3. 各会员单位签署后，将纸质版文件快递到协会秘书处。快递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核二院小区热力站 301。

4. 联系人：

潘淑君 010-88024119 18515360869（同微信号）。

附件：

1.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签署书
2.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签署书



抄 送：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副秘书长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秘书处 2023 年 4 月 13 日印发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签署书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

为促进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全体会员单位从业人员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依照民政部《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制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的相关要求，特制定《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以下简称《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协会会员单位全体从业人员按照“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自觉遵守行业职业道德准则，规范从业人员职业行为，全面提高从业人员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技术业务素质，营造诚信执业良好氛围。

第二条 协会会员单位应加大核工业行业职业道德宣传力度，推动行业从业人员严格遵守行业职业道德准则。

第二章 《准则》条款

第三条 协会会员单位不断建立和完善自我约束和相互监督机制，提高核工业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水平，树立良好的行业形象，促进核工业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第四条 自觉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单位规章制度，做到依法从业，令行禁止，恪尽职守。

第五条 提倡遵纪守法、廉洁奉公、讲究信誉、自尊自重，增强安全意识、环保意识、资源意识和法制意识，坚持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道德建设，树立核工业行业良好的社会形象。

第六条 坚持爱岗敬业，忠于职守，廉洁自律，自觉维护本行业声誉和单位的名誉。

第七条 团结协作。会员单位之间要在尊重知识产权的前提下加强联系，互通信息，交流经验，扩大合作，共同维护和发挥行业整体优势，形成团结协作、共同提高的行业氛围。

第三章 附则

第八条 《准则》由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负责解释。

第九条 《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_____（填写单位全称）自愿履行《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条款，并接受管理。

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签署书

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

核工业是高科技战略产业，是国家安全重要基石。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及其会员单位共同肩负着推动中国核工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使命。依照民政部《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中“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行业自律机制”的相关要求，特制定“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以下简称自律公约）。

第四章 总则

第十条 建立自律公约的指导思想是依照协会章程规定的本会宗旨。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社会道德风尚，自觉加强诚信自律建设。

第十一条 自律公约是协会全体会员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应遵守的基本规则和行为规范。协会会员单位应积极加入自律公约，并自觉遵守自律公约的相关条款。

第十二条 协会会员单位不分单位性质、不分隶属关系，不分单位规模，在经营活动中一律平等。各会员单位相互之间应当彼此尊重、团结协作，自觉维护本行业规范、利益和声誉，共同推动核工业行业高质量发展。

第十三条 协会将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做好双向服务，加强政府与会员单位间的沟通，积极反映会员单位诉求，努力解决会员单位经营活动中的问题和困难。

第五章 自律公约条款

第十四条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的根本方针，加强核安全能力建设，保障核事业健康发展。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责任明确、严格管理、纵深防御、独立监管、全面保障的原则。

第十五条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主动接受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及时按要求纠正督察中出现的各类问题。

第十六条 保守国家机密、企业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第十七条 诚信经营，公平竞争。重合同、守信用，遵守商业道德和行业行为准则，公平竞争，不以恶意低价竞标、商业贿赂等手段承揽工程项目，自觉维护市场秩序。

第十八条 保障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节约能源和资源，减少环境污染，注重生态保护。

第六章 自律公约管理

第十九条 协会监事会作为自律公约执行的管理机构，有权利对会员单位执行自律公约情况进行抽查。

第二十条 全体会员单位均有对自律公约执行情况监督的责任，会员单位执行自律公约的成绩、问题均可向协会监事会反馈。

第二十一条 对执行自律公约成绩突出的会员单位将给予表彰，并在协会网站和期刊上进行宣传。

第二十二条 对违反自律公约的会员单位，按照情节轻重，实行警告、行业内通报批评、公开谴责、取消会员资格、向有关部门通报等惩戒措施。借此推动协会建立的行业性约束和惩戒机制与政府、市场、社会形成的约束和惩戒机制相衔接，形成联动效应。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自律公约由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自律公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_____ (填写单位全称)自愿履行《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自律公约》条款，并接受管理。

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